



立法會

《2008年食物及藥物(成分組合及標籤)(修訂:關於營養標籤及營養聲稱的規定)規例》小組委員會主席

陳智思議員

陳議員鈞鑒:

我曾代表「關心您的心—心臟病人互助組織」出席2008年5月5日的會議,就《2008年食物及藥物類(成分組合及標籤)(關於營養標籤及營養聲稱的規定)規例》,發表意見。

最近在傳播界聽到不同的聲音,「關心您的心」希望回應及重申我們的立場:

- (一) 自2003年開始提出公眾諮詢討論食物標籤法例,及後在2005年提交立法會事務委員會討論,業界已有充分時間作出準備和配合。作為心臟病人組織,非常贊成這個動議,熱烈期望即時立法,使市民對食物的營養價值加深認識和提高警覺。不健康的飲食是形成心臟病的危險因素,香港現時已有二十萬心臟病人,每年的醫療開支龐大,我們真不希望見到更多人加入我們的組織。再者現時政府正討論醫療改革,第一項工作是:加強公共衛生教育,加強推廣健康生活方式及預防疾病的工作。

進行營養標籤是配合大勢所趨,是市民期待的,這是有關整個社會的健康,如果有人想把立法推延,我們是很難理解的,希望各議員本著市民的健康著想,這次一定要坐言起行,通過營養標籤制度法。

- (二) 宣傳品內和標籤上的營養素聲稱一定要真確,不可以誤導,如食品中真的含有反式脂肪,無論多少都要顯示出來。

反式脂肪會增加人體內的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(即“壞”膽固醇),同時又會減少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即“好”膽固醇,因而增加患心臟病的風險。

目前世界衛生組織和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建議,反式脂肪攝取量應維持於極低水平—即少於人體每日所需熱量的1%。以每日攝取2,000卡熱量的人為例,反式脂肪每日攝取量應少於2.2克。



如果每 100 克食物含反式脂肪不超過 0.3 克，便可以定義為“不含反式脂肪”，是一個大誤導，市民只看見“不含反式脂肪”便信以為真，放膽大量進食，少少加上去便吸取超額了。有業界建議將食品含反式脂肪資料上載網站，試問有多少人會在購物前上網找資料，尤其是喜歡嘗試新口味的人士，這樣的安排，對不懂上網的長者或家中沒有電腦的家庭不公平。

- (三) 用家想要的是知情權，可以選擇自己需要的食品，吃了不會影響健康的。現在的市場貨品充斥，市民的需要是健康的食品，不是貨品的種類多少。市民已漸漸對食物營養素留意，業界更可以漸漸改變食品製造的用料，希望下一代有更多健康的食物。

周敏玉

關心您的心主席
周敏玉 謹啓

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